

国资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国资文明办〔2014〕3号

关于做好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宣传的通知

各有关中央企业精神文明建设主管部门：

近日，中央文明办印发了《关于做好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宣传的通知》（文明办函〔2014〕9号），要求做好公民文明出境、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的宣传工作。根据文件精神，结合中央企业实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有驻外劳务人员的企业，将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纳入境外劳务人员培训内容进行宣传教育。

二、涉及航空、旅游等业务的企业，将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制作宣传品向服务对象发放，并在游客集中的场所通过宣传栏、电子屏等加强宣传引导。

请各单位于4月22日前,将落实文明旅游十大宣传语的有关情况及时反馈,我办将报中央文明办专题简报,及时反映工作动态。

联系人:张铁甲 白颢琦

电 话:010-63193348

邮 箱:baihaoyu@sasac.gov.cn

附件: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



附：

文明旅游十大提醒语

1. 文明是最美的风景
2. 旅途漫漫 文明相伴
3. 旅游美时美刻 文明随时随地
4. 文明游天下 快乐你我他
5. 一花一木皆是景，一言一行要文明
6. 游遍天下山川 只留脚印一串
(用于提醒保护生态环境)
7. 出游讲礼仪 入乡要随俗
(用于提醒尊重别人权利)
8. 垃圾不乱扔 举止显文明
(用于提醒维护环境卫生)
9. 多看美景，不刻美名
(用于提醒保护生态环境和文物古迹)
10. 平安是福 文明是金
(用于提醒出游安全)

主题词：文明旅游 十大提醒语 通知

抄送：中央文明办。

委内抄送：张毅同志，丹华同志。
